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雜項案件2023年第397號
有關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及有關公司條例第670及673條

投票索償通知
(附註1)

致：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地址為九龍灣億京中心B座30樓E室(收件人：Benny Lai Yubin)

1. 債權人全名(請以正楷填寫)：

2. 債權人註冊辦事處地址/住宅地址(請以正楷填寫)：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電郵：_____

聯絡人：_____

3. 於計劃會議日期(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的索償總額(附註(2)及(5))：

4. 倘上述總額包括資本化或未資本化利息，請說明(附註(3)及(5))：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索償的利息總額：

是否已資本化：

利息索償理由：

計算基準：

5. 作為可提述索償(包括利息(如有))證明的任何文件或事實詳情，並提供先前未提供予本公司的相關文件副本(附註(4)及(5))：

6. 任何所持抵押品的資料、抵押金額及作出抵押的日期(附註(2)及(5))：

債權人或為其代表的授權人士簽署：_____

簽字正楷名稱：_____

代表債權人行事的授權人士之關係或職位：_____

日期：_____

附註：

- (1) 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投票索償通知所用文字及詞彙具有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之說明函件所賦予之涵義。
- (2) 倘債項並非以港元計值，請註明原有貨幣。倘債權人持有任何抵押品或獲得本公司任何清償金額，有關金額為扣除索取變現有抵押品所得款項或有關清償金額後或扣減有關抵押品估計價值之差額(如有)。
- (3) 倘並非港元，請註明原有貨幣。亦請註明索償利息之根據(例如合約或判決)及計算基準。
- (4) 本公司有酌情權要求任何進一步文件或證據以證明該索償。
- (5) (a) 倘本投票索償通知就特定目的提供之空欄不足以填寫所有特定項目所需資料，可以附件載列有關資料。
(b) 本投票索償通知之附件應註有可識辨標識及背書下列字眼：
「此乃由本人/吾等簽署日期為[*]就中國北大荒產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與債權人訂立之安排計劃之投票索償通知第[*]頁所提述標有[*]之附件。」
(c) 附件之頁碼須順序編列。
(d) 倘一份文件、文件副本或其他證據夾附於本投票索償通知，則本投票索償通知應以其識別編號、頁數及該文件性質之簡介及內容提述有關附件。
(e) 本投票索償通知所提述之任何附件，包括附奉或夾附於本投票索償通知之文件、文件副本或其他事宜。